土湾街道工人村社区服务群众专项经费使用

项目询价公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龙泉新苑小区始建于1999—2000年，现有居民512户，多数为拆迁还建房和公房，小区公共活动区域较少，只有一个约200平方米院坝，只有少量健身器材，且路面未硬化，存在严重安全隐患，特别是遇下雨和寒冷天气，老年人和小孩下楼无休闲活动场所。拟修建休闲议事亭1座旨在提高居民的幸福感、获得感。

二、项目内容

（一）计划实施方案

拟在龙泉新苑3、4号楼之间原有200平方米空坝，修建休闲议事亭1座。

（二）新建内容

1.拆除原地面附属物；

2.地面铺设防腐木；

3.休闲议事亭搭建；

4.以上项目包含人工、辅材、设计、安装、除渣等所有费用，工期为5个日历日。

三、预算金额

包干价1.98万元（大写：壹万玖仟捌佰元整）。

四、报名人资格要求

（一）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履行合同所必需专业技术能力以及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由投标人自行提供书面声明，格式附后。

（三）投标人营业执照经营范围需含有：项目实施相关经营范围。

（四）参加询价需要携带的资料如下(提供加盖公章的复印件1份)：

1.报价表；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3.营业执照副本(三证或五证合一)；4.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的书面声明。

五、比选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后截止报名。现场比选时间为：2024年10月28日下午16：30在工人村社区。比选方式为最低价中标。

六、联系方式

联系人:雷老师，联系电话：65306867（工作日）

**附件**

书面声明

（比选单位名称）郑重声明，我公司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在合同签订前后随时愿意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我公司还同时声明参加本项目投标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我方对以上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比选单位：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